

昆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劳动监察支队文件

关于返还工程建设项目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的公示

2022 年第 37 期

根据《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规定》（人社部发〔2021〕65号）第二十二规定，现对润城第五大道（J2015-001-A3-4）I标段、润城第五大道（J2015-001-A3-4）II标段项目申请返还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的情况予以公示。

一、公示项目

（一）润城第五大道（J2015-001-A3-4）I标段，地址：昆明市西山区319号规划路与前兴路交叉口，建设单位：云南龙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，施工总承包单位：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，劳务（专业）分包单位：重庆市银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、河南兴瑞建设有限公司、云南鹏抚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、四川玉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、云南鼎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、河南嘉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、四川蜀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、四川垚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。

(二) 润城第五大道 (J2015-001-A3-4) II 标段, 地址: 昆明市西山区 319 号规划路与前兴路交叉口, 建设单位: 云南龙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, 施工总承包单位: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。劳务(专业)分包单位: 重庆市银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、河南兴瑞建设有限公司、云南鹏抚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、四川玉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、云南鼎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、河南嘉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、四川蜀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、四川垚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。

二、公示时间

自 2022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 (公示期为 30 日)。

三、公示内容

本期公示的项目已竣工(完工), 目前未发现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, 为加强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管理工作的社会监督, 公示期内如发现公示项目的施工总承包单位、劳务(专业)分包单位等有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的, 请通过来信、来电、来访等方式, 向昆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劳动监察支队反映, 反映问题要实事求是, 客观公正, 并提供相应拖欠农民工工资的证据、证明和相关联系方式等。我们将严格遵守工作纪律, 履行保密义务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地址: 昆明市呈贡区市级行政中心 8 号楼 322 室。

电话：0871—63350611，邮编：650500。

公示期满后，如无相关举报投诉的，将按规定返还农民工工资保证金。





昆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劳动监察支队

2022年9月1日印发
